

潼关县团委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领导和协调全县共青团工作。

2、组织带领全县团员青年在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先锋队和突击队作用，承担县委、县政府委托的青少年工作事务，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参与协调处理各种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工作。

3、维护青少年权益，关心关爱青少年成长，负责县预防未成年人犯罪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4、调查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情况，研究青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青少年事业发展，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5、负责全县团的组织建设，协助党组织管理、选拔和培训团的干部，做好基层团组织业务指导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基层团组织办好团属事业，承担青少年事业发展的管理工作。

6、负责全县青少年的思想教育引导、宣传文化活动和阵地建设，培养、选拔、表彰并推荐优秀青年。

7、领导全县少先队工作，负责县少工委日常工作 and 全县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和业务指导工作。

8、帮扶贫困青少年，实施全县“希望工程”等爱心公益活动。

(二) 2017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全面落实从严治团。团县委积极转发《关于新形势下推进从严治团的规定的实施方案》《关于在全市集中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的通知》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组织“三会两制一课”实施细则的通知》，并结合我委实际情况列出了潼关县一学一做重点工作表，下发各基层团组织。同时组织团的领导机关干部、基层团干部参加以政治理论为主要内容的学习培训。要求团的机关干部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团干部教育网”学习并进行理论水平考试。同时加强团的领导机关建设，不折不扣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对已入党的的团干部和团员要求严格遵守党的各项规章制度并在团的工作、生活中发挥好骨干、表率作用。

2、深入开展“一学一做”。成立团县委“一学一做”学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转发《关于在全市集中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的通知》，并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列出了潼关县一学一做重点工作表，在全委扩大会议上下发各基层团组织，进行专题安排，要求对照执行。五四期间召开的“不忘初心跟党走，追赶超越当先锋”全县入团示范活动，在全团掀起了一学一做的学习追赶

浪潮。

3、严格做好团员调控。从严管好团员队伍，各基层团委严把团员入口关，控制增量。严格落实团员发展规划和发展细则，制定团员发展规划，严格按照规定发展团员；严肃团的纪律，推动团员意识教育集中化、经常化，通过主题团日等活动，让团员在严格的组织生活中受到教育、得到锻炼；发挥团员模范作用，通过推动全体团员注册成为志愿者、创建青年岗位能手岗等形式，充分发挥在青年中的模范作用和对青年的凝聚作用。严肃团的组织生活，坚持“三会两制一课”制度，突出思想政治要求，坚持民主集中制，经常性开展工作交流评比活动，建立和落实科学的考核制度，增强基层团组织活力，使团组织真正成为青年遇到困难时想得起、找得到、靠得住的温馨堡垒。2017年我县新团员指标1000名，实际完成733人。

4、全力做好脱贫攻坚。团县委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打好扶贫攻坚战号召，结合自身实际和所包村现状，制定帮扶工作规划，发挥基层团建服务群众的作用，扎实推进精准扶贫工作。先后通过发放扶贫专项资金、签订扶贫企业劳务合同、申请贫困生助学金、孤寡老人送入养老院赡养等措施，因户施策，结对帮扶，切实解决贫困户的实际困难，已完成包联贫困户脱贫任务。精准细致的帮扶工作赢得了包联贫困户的认可，为我们送来了感谢信和锦旗，表达他们的感激之情。

5、持续加强作风建设。按照县委作风建设年主题活动的统一部署和具体安排，对照“五查四整三提升”的要求，团县委逐项自查问题，逐项落实整改措施，严明纪律，坚持每周一例会集中学习，让大家分享个人所学内容心得体会，每天上下班按时签到，制作干部去向登记册，形成了一系列制度措施，收到了**思想作风端正，机关干部之间更加团结；注重理论学习，学习气氛更加浓厚；作风正派，廉洁自律；工作作风扎实，吃苦精神更强的成效。**

6、认真贯彻“三项机制”。为了进一步学好用好“三项机制”，团县委结合实际制订了《团县委关于贯彻落实“三项机制”的实施方法》，并在全干会和领导班子专题研究会上进行“三项机制”的讨论学习，把推进“三项机制”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头等大事来抓，作为必读科目纳入“两学一做”制度化常态化学习教育。今年运用三项机制鼓励激励政策评选两名优秀推送市县，切实激发了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7、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我委按照《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意见》文件要求，召开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宣传动员会，开办学习专栏，利用每周例会时间组织集中学习，并开展专题讨论活动，通过一系列的活动切实把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到服务发展、服务群众、服务民生上来。

8、加强两微一端建设。“青春潼关”微信公众号和“共青团潼关县委”微博自建立以来，坚持每天推送各类信息，阅读量达到5万余次。加强与“潼关微视”、“潼关微小圈”、“秦东网”等本土媒体的合作，并着重与今日头条、渭南青年网等相关网站联系，很大程度上提升了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的力度。

9、改革创新评优评先。在团工作中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完善评优模式，在团员青年中发现典型、培养典型、树立典型，发挥先进集体与个人的导向、示范作用，提高团员争优、创优的自觉性和进取心，有助于形成干实事、求实效、勇于创新的新风气。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学雷锋先进个人”、“五四好青年”“青年致富典型”等评选活动，树立各类青年典型，激励全县广大青年为加快我县经济建设而献智出力。

10、调整健全未保机构。按照全市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工作会的认清形势、树立新时代做好未保工作的新思路；正视问题、增添措施，携手推进未保工作再上新台阶；健全机制、齐抓共管，形成抓未保工作的强大合力的会议精神要求，我委迅速响应，按照工作要求调整县未保委成员单位，健全我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机制，为我县建设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遏制青少年违法犯罪的增长势头，努力实现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新突破。

11、青年文明号。在窗口服务行业中深入开展“青年文明

号伴您行”、“青年文明号创先争优”等活动，使我县各窗口服务行业、青年集体，提高服务质量，提升社会信誉，为优化我县投资环境，构建和谐潼关发挥重要作用。截止目前，申报获批市级青年文明号 13 家，县级青年文明号 32 家，充分发挥了共青团组织在服务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12、领头雁培训。按照团中央《关于试运行“农村青年创业致富‘领头雁’培养工作台账统计系统”的通知》和《渭南市“万村万人”青年电子商务人才培养计划实施方案》要求，团县委联合县劳务局，依托县内的职业技术学校，邀请致富标兵、优秀青年岗位能手，举办了科技知识讲座 3 期，实用技术培训 5 期，培训人数 262 人，充分发挥了团组织在服务农村青年方面的优势作用。

13、七彩小屋。经团县委多方争取，精心筹划，在四知学校建成了我县第二个共青团关爱农民工子女志愿服务阵地——“七彩小屋”。此阵地建成切实解决了留守儿童的课业辅导、亲情陪护、自护教育等问题，为孩子们提供了更加全面和专业的关爱服务，也是争取党政支持和整合社会资源的规范化载体。今年，我县志愿者已在四知学校和万家岭完小七彩小屋开展关爱活动 40 余场。

14、捐资助学。团县委作为“八个一批”教育资助脱贫的成员单位，每季度参加联系会议，总结上季度脱贫攻坚工作进展情况，安排部署下一季度工作。参与制订我县《关于

潼关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大学生资助工作的实施办法》，今年共资助大一新生，在校大中专、研究生 92 人，共 43.4 万元。另为我县贫困初高中学生申请“西京品学奖”“国酒茅台·国之栋梁”助学金及“爱心 100”助学金等共计 4 万余元。

15、小额贷款。按照团市委《关于实施渭南市农村青年创业小额贷款意见》精神，进一步加大资金扶持力度，巩固和扩大农村青年创业大户的发展规模，团县委联合县扶贫办、县劳务局、县邮政储蓄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及时解决农村青年在扩大规模和资金周转方面存在的实际问题，全年累计发放资金 2529 万元，直接扶持创业微小企业 3 户、商户 198 人。

16、注册志愿者。推动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工作是加强基层服务型团组织建设的重要制度安排，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载体，是促进志愿服务事业科学发展的内在要求，团县委积极推进此项工作在各中学进度，使符合要求的广大学生团员全部成为注册志愿者。截至目前，全县注册志愿者比例达到全体学生团员的 90%以上。

17. 青少年工作

一是深入开展“红领巾大讲堂”、“红领巾心向党”等主题教育活动 290 余场；二是开展“喜迎十九大·我和习爷爷说句心里话”主题教育活动 30 余场。三是开展“雷锋礼貌月”、“学习和争做美德少年”等 150 余场次；四是开展“清明祭英烈”、“勿忘国耻 振兴中华”等主题活动 38 场次；五

是开展“普及安全知识 提高避险能力”、“狠抓安全常规 建设平安校园”等主题活动共计 20 余场。六是开展“动感中队”创建活动，申报市级优秀“动感中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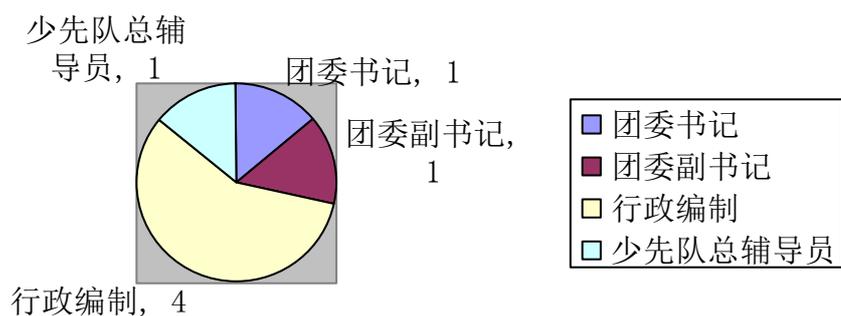
渭南市团委设综合办公室和少工委办公室 2 个内设机构。

纳入本部门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2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团委综合办公室	行政单位
2	团委少工委办公室	行政单位
3		
4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共青团潼关县委员会机关设综合办公室和少工委办公室 2 个内设机构，有行政编制 4 名，设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少先队总辅导员 1 名。



单位名称	综合办公室	实有人员	少工委办公室	实有人员
潼关县团委	4	4	2	2
合计	4	4	2	2

(五)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7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二、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 1、2017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2、2017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 3、2017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 4、2017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6、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7、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
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
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2017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2017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2017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
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收入 63.06 万元,较上年下降 25.82%,其主要原
因是经费减少;支出 63.06 万元,较上年下降 25.82%,其主
要原因是经费减少。

1、收入总计 63.0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06 万元,为县级
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与上年对比的增减
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上年同期 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上年同期 0 万元。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上年同期 0 万元。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同期 0.02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是上年银行账户利息收入增加。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上年同期 0 万元。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上年同期 0 万元。

2、支出总计 63.0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43.0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7 万元，增加 11.47%，人员增资变动和元月份发放的 2016 年奖励工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支 14.64 万元，下降 46.5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上级规定，压减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 2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支 10 万元，下降 33.33%，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上级规定，压减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 经营支出 0 万元，上年同期 0 万元。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上年同期 0 万元

(5) 结余分配 0 万元，上年同期 0 万元。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上年同期 0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63.06 万元，较上年下降 25.82%，其主要原因是经费减少；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6.21，较上年增加 11.47%，其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日常公用支出 16.85 万元，较上年下降 46.5%，其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2、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进行详细说明）。

(1) 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63.06 万元，较上年下降 25.82%，其主要原因是经费减少。

(2) 教育支出 0 万元，上年同期也是 0 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共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1) 人员经费 26.21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47%，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变动。(2) 公用经费 16.85 万元，较上年下降 46.5%，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上级规定，压减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上年同期也无。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上年同期也无。

（三）2017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本部门项目支出 20 万元，较上期下降 33.33%，其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上级规定，压减经费支出。

（四）2017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本部门 2017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上年同期也无。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7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2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较上年持平，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我局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7 年购置车辆 0 台，经费支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用 2017 年支出 0.2 万元，2016 年公用接待费用 0.2 万元，较去年同比平稳，其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接

待审批程序，减少公务接待陪同人数，切实减少公务接待费用。累计接待 16 批次、95 人。

4、培训费支出情况

培训费支出 0 万元，上年同期也是 0 万元

5、会议费支出情况

会议费 2017 年支出 0.46 万元，2016 年会议费用支出 0. 较去年同比增加 58%。其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会议经费增多。

(六) 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16.8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61 万元，下降 46.5% %。主要用于单位运转日常开支，减少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一般经费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四、2017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未开展专项业务费、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